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

國中部游泳項目校內訓練暨中小運參賽同意書

本校為鼓勵學生參與體育活動，發掘優秀游泳人才，將針對國中部學生進行游泳項目的校內集訓與選拔。若學生測驗成績達到「桃園市中小學校聯合運動會」之參賽標準（將參考大會規定門檻），學校將正式為其報名參賽，爭取榮譽。為妥善安排訓練，敬請家長詳閱以下資訊，並協助勾選貴子弟能配合參與集訓的時段，感謝您的支持與配合。

一、 集訓時間：

- **平日（週一至週五）：** 下午 17:00 至 18:00
- **假日（週六、週日）：** 上午 10:00 至 12:00，下午 15:00 至 17:00

二、 訓練地點：國體游泳池。

三、 交通方式：考量訓練地點與時間，**需由學生或家長自行前往與接送**。

四、 參賽條件： 報名中小運中等學校組游泳項目，須提供近 2 年內比賽成績證明或經由校內測試達到大會規定之參賽門檻。達標者方可代表學校參賽。

五、 賽會暫訂時間： 116 年 2 月 18 日至 2 月 22 日（視最終公告為準，獲選者另發參賽通知）。

六、 攜帶物品： 個人泳衣/泳褲、泳帽、蛙鏡、毛巾、水壺及替換衣物。

文青國中小 學務處 敬啟

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 國中部游泳項目校內訓練暨中小運參賽同意書

第一部分：參賽與訓練意願（請勾選）

☐ 同意 本人子弟參加校內游泳集訓，若成績達標亦同意代表學校參加中小運。

☐ 不同意 本人子弟參加。(若不同意，則無需填寫第二部分)

第二部分：10/27(二)開始訓練，以下為可配合參與集訓之時間，同意參加者，請勾選可出席的時段，可複選。無須繳納費用，由公費受訓。

請家長評估接送與學生作息後勾選，以利教練掌握訓練人數。

【平日時段：17:00 – 18:00】

☐ 週一 ☐ 週二 ☐ 週三 ☐ 週四 ☐ 週五

【假日時段：上午 10:00 – 12:00】

☐ 週六上午 ☐ 週日上午

【假日時段：下午 15:00 – 17:00】

☐ 週六下午 ☐ 週日下午

1. 為維護學生參與游泳訓練及比賽之安全，請家長確認學生目前健康狀況是否適合參與相關活動，如有心臟疾病、氣喘、癲癇、糖尿病、嚴重過敏、近期受傷或其他可能影響運動安全之健康狀況，請家長主動告知學校，以利適當安排訓練及照護。
2. 訓練及比賽期間如有身體不適、疼痛或其他異常情形，學生應立即告知指導教師，不得勉強參與。
3. 如發生緊急傷病，學校將依相關規定進行必要之救護處理，並儘速聯絡家長；必要時協助送醫。
4. 為維持訓練品質與團隊紀律，學生若於集訓期間訓練態度不佳，或未依規定請假且無故未到達 2 次（含）以上，學校有權停止該生參與集訓及後續之參賽權。

班級：_____年_____班　座號：_____　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（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※ 請於 10 月 29 日（星期四）前將本單繳交至學務處體育組，謝謝。